

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从切实维护公司股东，特别是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出发，严格依法履行职责。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、财务状况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，保障公司规范运作。现将公司监事会在本年度的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监事会工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，会议情况如下：

1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《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《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《关于预计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》《关于预计与公司 5%以上持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》《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

2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3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《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。

4、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5、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《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

6、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7、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股东

监事的议案》。

二、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

（一）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2023 年度，公司依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深圳交易所作出的各项规定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范运作，未发现公司有违法经营的行为，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，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合理、程序合法有效，董事会及经理层能够依照公司规章制度行使职权。公司建立并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及管理制度，促使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更加规范化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会议决议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、程序合法、决策合理，2023 年内认真地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，无违反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（二）核查财务情况

2023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依照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的要求对公司财务状况、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细致监督、检查和审核，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，财务运作规范，财务状况良好。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监事会审阅了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非标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认为审计意见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，揭示了公司目前存在的风险。

（三）关联交易情况

监事会依照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的要求，对公司 2023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，认为：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交易价格公平、合理，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。公司关联交易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（四）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

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公司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；自我评价真实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、健全和执行的现状，符合公司内部控制需要；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的、准确的。

（五）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落实情况

监事会报告期内对公司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》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，认为公司严格

按照该制度规定、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，及时登记知悉公司内幕信息的人员名单及相关信息，规范信息传递流程，并及时报送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。报告期内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泄露内幕信息、进行内幕交易或者建议他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，维护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三、2024年监事会工作重点

2024年，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忠实、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，加强监督力度，提升公司内部控制和管理水平，降低公司经营风险。加强自身学习，提高业务水平，努力提高监督效率，保障公司利益不受损害，充分发挥监事的工作主动性，提出合理化建议，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。不断加大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、执行决议和遵守法规方面的监督，督促其勤勉尽责，督促其执行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的相关决议，防止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的行为发生。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可持续发展。

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4月29日